

書面質詢

黃潔貞議員

關注自閉症譜系障礙人士及其家庭的支援

每年的4月2日是“世界提高自閉症意識日”，主題是“促進神經多樣性與聯合國可持續發展目標”，旨在努力消除障礙、促進包容性政策以及認可自閉症患者對社會的貢獻和實現可持續發展目標的必要性。

根據《精神疾病診斷及統計手冊》（第五版）（DSM-5），將自閉症、亞氏保加症、待分類的廣泛性發展障礙和兒童期崩解症等一併統稱為“自閉症譜系障礙”。雖然近年政府已積極加大相關特殊需要群體的服務投入，在縮短初診及治療輪候時間上取得一定成效。但也有自閉症家長反映，自閉症兒童需要接受社交治療及各類型的治療服務，但現時社交班多數服務於12歲以下兒童，12歲以上的援助較少，坊間私人治療師治療服務費每小時可高達上千元，即使是極重度或重度自閉症兒童的家庭照顧者已領取政府提供的2,175澳門元照顧者津貼，亦只可支付兩節課的費用，長期的治療費用造成沉重的家庭經濟負擔。

此外，自閉症譜系障礙兒童在成年後融入社會亦面臨不少挑戰。雖然高功能自閉譜系人士，不少在特定領域展現出卓越潛能，透過持續培訓與支持可在專業領域發揮所長，但他們在完成融合教育或特殊教育後，仍需要更完整的職前培訓，且融入常規職場時需要更長的時間適應與心理輔導等支援。有意見反映期望通過社會企業提供較靈活的就業平台和友善的環境，協助他們提升職場適應性，更好銜接至公開市場正式職業。

對此，本人提出以下質詢：

1. 自閉症譜系障礙人士可能需接受語言、行為和職業治療等各類類型的治療服務，但現時提供給12歲以上兒童可接受的治療服務較少，若轉向私人服務則治療費高昂，經濟負擔沉重。當局會否透過加大向機構購買服務，或提供補助的方式支援自閉症家長選擇更多治療服務，

減輕相關家庭經濟負擔？

2. 參考鄰近地區和內地著重自閉症人士的多元化發展，當局會否擴大與社會企業合作提供更多元化的職業培訓項目，並透過優化現行資助機制，預留公屋商舖及提供相宜租金，增加公共部門採購等方式，支持社企經營？
3. 《康復服務十年行動計劃》將於今年屆滿，當局如何在制訂下一份《康復服務十年行動計劃》中深化自閉症譜系障礙群體的社會銜接，建立具延續性的就業支援與生涯規劃體系，更好支持殘疾人士融入社會，滿足社會可持續發展目標？